附件5

沙坡头区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普法

责任制考核办法

为了深入推进依法治理进程，不断增强法治意识，提高治理法治化水平，更好地发挥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、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中的重要作用，结合我局实际情况,特制定本考核办法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，扎实推进依法治理水平，推进法治宣传教育与法治实践相结合，充分发挥法治宣传教育在工信和商务工作中的重要作用，推动全体干部职工树立法治意识。以落实国家机关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为契机，积极推动我局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创新发展，全面提高依法治理水平。

二、检查考核内容

考核对象为各办公室；考核内容为《沙坡头区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普法责任制考核细则》（附件6）中所列内容。

三、检查考核方式

1.查阅档案资料。主要包括各办公室普法工作证明资料，可提供书面、电子、声像等资料。

2.平时考核。根据工作开展情况，考察平时普法工作的完成情况。

四、考核分值及结果运用

考核分值为100分，最终得分按比例折算后计入绩效考核综合考核得分。

五、考核要求

考核办法自2020年4月起实施，考核评价结果作为沙坡头区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工作人员评先、评优的重要依据。

本办法由沙坡头区工业信息化和商务